

证券代码：839084

证券简称：丰瑞祥

主办券商：大同证

券

## 北京丰瑞祥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追认对外投资的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对外投资概述

#### （一）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公司 2024 年 3 月 21 日收购了河南中帅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帅新能”）51.00%股权，中帅新能成立于 2023 年 10 月 12 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 万元，未进行实缴，尚未开展经营业务。收购完成后，公司将持有中帅新能 51.00%的股权。

####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百分之五十以上；

（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百分之五十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

比例达到百分之三十以上。

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告期末资产总额 32,957,288.23 元。

本次拟收购标的股权的交易价格为人民币 0 万元，交易完成后公司对标的公司的认缴注册资本为 51 万元。本次拟对外投资的金额为 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0%，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绝对值的比例为 0%。

公司本次交易未达到《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标准，故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1 票；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五）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 （六）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 （七）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 二、投资标的情况

### （一）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 投资项目的具体内容

名称：河南中帅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河南省漯河市西城区长江路与翠华山路交叉口鲁明大厦 A 座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 3-033 号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汽车装饰用品销售；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充电桩销售；电子产品销售；软件开发；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网络技术服务；建筑材料销售；节能管理服务；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利用装备销售；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互联网数据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应用服务；物联网设备销售；软件销售；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停车场服务；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机动车充电销售；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机械设备租赁；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日用品销售；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办公服务；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电线、电缆经营；商务代理代办服务；仪器仪表销售；互联网设备销售；网络设备销售；单用途商业预付卡代理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集中式快速充电站；新能源汽车电附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各投资人的投资规模、方式和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或投资金额	出资比例或持股比例	实缴金额
北京丰瑞祥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	51 万	51%	-
河南星动能源有限公司	现金	49 万	49%	-

1、中帅新能成立于 2023 年 10 月 12 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 万元，未进行实缴，尚未开展经营业务。

#### 2、投资导致挂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

本次对外收购完成后，公司将新增河南中帅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子公司。

#### 3、投资导致新增关联方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新增控股子公司河南中帅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为关联方。

### （二） 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现金  资产  股权  其他具体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

### 三、定价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股权金额为 0 万元。此交易价格系交易双方在自愿、平等、公平公允的原则下友好协商确定，同时本次交易充分考虑了双方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双方利益的情形。

###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收购了河南中帅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帅新能”）51.00% 股权，中帅新能成立于 2023 年 10 月 12 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 万元。收购完成后，公司将持有中帅新能 51.00% 的股权。

###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对外投资是基于公司经营发展、战略规划需要，有助于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和持续发展力。

## （二）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

本次投资符合公司整体发展规划，对公司业务有积极正面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存在法律、法规限制或禁止的风险。由于政策、市场变化等因素，仍可能存在一定的投资、运营管理、内部控制等方面风险，公司将进一步加强子公司监管，不断完善子公司内控管理，积极防范上述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保障公司经营可持续发展。

##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投资是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也是公司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和竞争力的重要举措，从公司长期发展来看，对公司的业绩提升、利润增长会带来正面影响。

## 六、备查文件目录

《北京丰瑞祥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北京丰瑞祥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6日